

第 118 次放射性物料管制會議紀錄

- 一、時間：101 年 03 月 20 日下午 2 時正。
- 二、地點：本會二樓會議室
- 三、出席單位及人員（職銜敬稱略）：

單 位	姓 名			
行政院原民會	曹凱玲			
輻防處	賴良斌			
核研所	蔡光福			
台電後端處	李清山	張金和	楊國立	莊明德
	彭永昌			
台電核發處	劉明哲	邱明鍾		
台電核安處	吳永富	康哲誠		
台電燃料處	吳心岳			
核一廠	羅烈成	李慶樺		
核二廠	李慶瑞			
核三廠	周金壽	張哲峰		
龍門電廠	賴昇亨			
物管局	邵耀祖	劉文忠	鄭武昆	鄭維申
	郭火生	馬志銘	唐大維	洪進達
	蘇凡皓	鐘沛宇	田國鎮	周學偉
	李俊威			

- 四、主席：邱局長賜聰 記錄：李俊威
- 五、主席報告：(略)
- 六、討論事項：各項討論議案如附。
- 七、結論：各項議案之決議如附。
- 八、散會。(下午 4 時 10 分)

第 118 次放射性物料管制會議

歷次決議事項未結案件：

議案	議 題	提案單位 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 及聯絡人
臨 2	請台電公司說明除役技術及管理能力建立之規劃。	物管局 郭火生	台電公司 核後端處
100 年臨 時會 決議	1. 請台電公司於 101 年二月底前提出 101 年度核能電廠除役作業計畫之實施內容，包括工作項目、期程及經費，送本會備查。 2. 有鑑於國際上對核能設施相關公眾溝通的重視，請台電公司就核一廠除役作業之規劃情形，如何辦理資訊公開與公眾溝通，於 101 年二月底前併前項資料，送本會備查。		
決議	本案二項計畫正式定案後請台電函送本局備查，本案結案。		

議案	議 題	提案單位 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 及聯絡人
601	物管局說明蘭嶼貯存場民間平行監測與清華大學原科中心之合作構想。	物管局 王國華	物管局 唐大維
第 117 次會議 決議	本案由物管局委請清大原科中心於 101 年繼續執行蘭嶼地區環境輻射試樣採取及度量事宜，並將再邀請縣政府、鄉公所、當地人士及環保團體參加，擴大公眾參與的範圍，促進溝通成效。本案繼續追蹤。		
決議	1. 物管局已邀請縣政府、鄉公所、鄉代會、地方人士及環保團體參加民間參與平行監測，預定於 4 月底、9 月各辦理一次。 2. 建請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考量派員參加此項活動。本案結案。		

議案	議 題	提案單位 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 及聯絡人
607	現行台電公司低放處置計畫之執行情況已不符合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書 (修訂版)之規劃時程。	物管局 鍾沛宇	台電公司 核後端處
第 117 次會議 決議	台電公司已提送「低放處置計畫(修訂 2 版)Rev. 1」，現由物管局審查中。處置計畫內除選址作業外的其他工作，台電公司仍應積極規劃辦理。本案繼續追蹤。		
決議	本案於 101 年 3 月 26 日審查會議中討論。本案繼續追蹤。		

議案	議題	提案單位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及聯絡人
609	各電廠依固化流程控制計畫執行時，如有變更事項(包括流程改變、固化劑提供廠商變更等)，應先提出變更項目與固化流程控制差異說明，並經核備後始得執行。	物管局 蘇凡皓	台電公司 核發處
說明	鑒於核三廠使用之固化劑更換為技術轉移廠商，導致高減容固化系統運轉不順、固化的品質亦不甚良好。因此，為確保原料或程序之變更可符合固化流程控制計畫書，請各電廠於變換前，須先提報變更項目與差異性試驗結果並經物管局核備後，始得執行，以確保固化體品質符合法規要求。		
第 117 次會議決議	1. 各電廠固化流程控制計畫如有變更事項，應先提出變更項目與固化流程控制差異說明，並經核備後始得執行。 2. 核三廠固化作業的改善結果，有待確認其固化體品質測試結果，請核三廠於測試完成後一週內提出本案書面報告。		
決議	本案報告已於 2 月 6 日提送本局，抗壓測試結果符合法規標準，本案結案。		

議案	議題	提案單位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及聯絡人
611	請台電公司落實核二廠乾式貯存設施設計文件的自主品保作業，並請核安處依據「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興建專案品質保證計畫」第三章，進行專案稽查。	物管局 陳文泉	台電公司 核安處
說明	一、台電公司核後端處針對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建造執照申請案，已完成發包由俊鼎公司及美商NAC公司承攬。 二、為確保設計文件品質，請台電公司核後端處落實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建造執照申請案設計文件的自主審查管理。 三、請台電公司核安處依據「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興建專案品質保證計畫」第三章，針對核二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設計文件，進行專案稽查。 四、請於101年2月底前提報稽查結果。		
第 117 次會議決議	1. 核安處執行核二廠乾貯案得標廠家之專案品保稽查報告，請提供物管局參考。 2. 核二廠乾貯安全分析報告(SAR)第二章「場址特性描述」章節，請台電公司加強自主品保，參照「場址特徵審查資料需求表」(如附件)，		

	其他章節參照核一乾貯 SAR 對應章節，查核確認核二乾貯 SAR 內容之完備性。台電查核確認資料應留存，備供物管局文件品保檢查。
決議	物管局已於 1 月 4 日同意備查。本案結案。

議案	議題	提案單位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及聯絡人
612	請說明有關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建議候選場址遴選報告公告之後，各界意見之彙整答復及相關機關會商作業處理結果。	物管局 曾漢湘	台電公司 核後端處
第 117 次會議決議	經濟部完成意見會商及公告建議候選場址前後，均請台電公司積極進行公眾溝通相關作業，俾利地方選址公投作業順利完成。		
決議	請台電公司積極進行公眾溝通相關作業，本案結案。		

議案	議題	提案單位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及聯絡人
613	請台電公司核一廠加強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運轉與營運階段的配合作業。	物管局 陳文泉	台電公司 核一廠
說明	<p>一、依據「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計畫100年第3次溝通會議」第7項決議，台電公司「核一廠用過核子燃料乾式貯存設施」相關程序書應送核一廠SORC會議審核定稿後始執行第一階段試運轉作業。請核一廠確實做好審核作業，以強化核一廠乾貯試運轉及貯存作業安全。</p> <p>二、核一廠乾式貯存設施興建與試運轉期間，請核一廠配合相關作業協助加強工安與輻安的管制作業。</p> <p>三、請台電公司核一廠預先作好核一廠用過核子燃料貯存階段的技術移轉規劃，以確保乾式貯存作業安全。</p>		
第 117 次會議決議	<p>1. 台電公司乾貯設施運轉作業相關程序書應先經核一廠 SORC 會議審核定稿後，始得執行第一階段整體功能驗證試運轉作業。核一廠完成前述審查作業後，請將審查結果提報物管局備查。</p> <p>2. 前項程序書應於完成整體功能驗證(Dry run)後，儘速重新審視並定稿發行，並請於熱測試前提送物管局備查。</p> <p>3. 請核一廠依據相關程序書，協助加強核一乾貯相關作業工安與輻安的管制作業。</p> <p>4. 有關「用過核子燃料貯存階段技術轉移規劃」部份，改於乾貯溝通會議中追蹤辦理。</p>		

決議	<p>1. 請核一廠儘速進行乾貯相關試運轉程序書 SORC 會議審核，送物管局備查。</p> <p>2. 經設備整體功能驗證後修正試運轉程序書，於熱測試前提報物管局備查。</p> <p>3. 本案繼續追蹤。</p>
----	---

議案	議 題	提案單位 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 及聯絡人
614	請台電公司考量辦理蘭嶼貯存場地方民眾健康相關之研究與調查，以實際統計分析之數據，說明貯存場運轉的安全現況，以紓解各界的疑慮。	物管局 鄭維申	台電公司 核後端處
說明	<p>(1) 媒體報導蘭嶼貯存場外潮間帶底泥測到鈷-60 與銫-137，其活度雖遠低於沉積物之法定調查值或及食品的安全標準，惟仍有民眾不放心，擔心受此污染影響，提議對蘭嶼居民進行健康檢查。</p> <p>(2) 以往曾經對核能電廠附近居民進行癌症流行病學調查，可顯示出其與台灣全部民眾癌症數據的趨勢與差異，由於數據甚為公正、客觀，可有效說明核能設施對附近民眾健康的影響情形。</p> <p>(3) 3. 以往亦有衛生署每年統計全國各鄉鎮的癌症死亡人數，如繼續執行，當可提供具體的「事實」數據，供各界參考，俾免於媒體報導或相關溝通討論場合各說各話，無法取得共識。</p>		
第 117 次會議 決議	<p>1. 請台電公司規劃辦理蘭嶼地區之流行病學調查，以紓解地方民眾的疑慮。</p> <p>2. 請台電公司於下次會議提出研議結果。</p>		
決議	請台電公司洽商衛生主管機關進行蘭嶼地區流行病學調查之可行性。		

本次會議議題：

議案	議 題	提案單位 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 及聯絡人
615	請說明有關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規劃階段)專案品質保證計畫，100 年度迄今作業成效，並請依權責區分執行年度檢討更新與報告。	物管局 曾漢湘	台電公司 核後端處
說明	貴處 100 年 3 月 10 日檢送 貴公司「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規劃階段)專案品質保證計畫」第 1 版，本局已於 100 年 3 月 30 日(物三字第 1000000818 號函)同意核備，並請依專案品質保證計畫第二章「權		

	責區分」規定，每年檢討更新報告 1 次。該計畫執行迄今將屆一年，請就現階段所涉低放最終處置計畫及選址計畫之品保作業現況提出說明，並就相關檢討說明因應之作法。
決議	台電公司業於 101 年 3 月 15 日函送「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規劃階段)專案品質保證計畫」第 2 版。本案結案。

議案	議 題	提案單位 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 及聯絡人
616	請台電公司說明低放處置相關技術建置時程規劃及其內容。	物管局 鍾沛宇	台電公司 核後端處
說明	<p>1. 本局業已於 貴公司「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書(修訂二版)」之審查意見表示，低放處置技術雖然在國際上公認安全可行，惟基於處置技術的建置及妥善選址同樣都是處置計畫前端重要任務，國內不應只偏重選址作業，現行處置計畫亦應涵蓋相關處置技術的研究發展工作。請 貴公司將未來低放處置相關研究計畫之規劃，列為處置計畫書修訂二版之附錄，並切實推動執行。</p> <p>2. 然 貴公司於「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計畫書(修訂二版) Rev. 1」之「附錄二 處置技術研究發展規劃」所提報之內容，未能完全涵蓋低放處置安全分析報告導則。</p>		
決議	本案於 101 年 3 月 26 日審查會議中討論。本案繼續追蹤。		

議案	議 題	提案單位 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 及聯絡人
617	請台電公司說明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說明之執行現況及規劃。	物管局 賴弘智	台電公司 核後端處
說明	<p>1. 本局於審查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相關文件期間，包括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書(2010年修訂版)、用過核子燃料最終處置計畫100及101年度工作計畫，提出多項歷次安全管制的要求事項，如附件。</p> <p>2. 請 貴公司說明上述安全管制事項的規劃辦理情形。</p>		
決議	<p>1. 台電公司業於 101 年 2 月 29 日函送「100 年執行成果報告及 2017 年技術可行性評估報告之章節架構」，俟本局審查確認後核備。</p> <p>2. 請台電公司將「用過核子燃料長程管理方案」提報本局審查。</p> <p>3. 本案繼續追蹤。</p>		

議案	議 題	提案單位 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 及聯絡人
618	有關台電公司蘭嶼貯存場排放作業，請依據輻射防護法規執行相關作業執行。	物管局 唐大維	台電公司 核後端處
說明	過去因銹蝕廢料桶問題之安全管理考量，要求蘭嶼貯存場實施「活度零排放」行政管制措施，目前因已完成全面檢整重裝作業，並已全數回貯，貯存場將回復至靜態貯存，請台電公司就貯存場未來排放相關事宜，依輻防法規及 ALARA 原則辦理，並確實自主管理。		
決議	請台電公司遵照輻射防護法規及 ALARA 原則辦理蘭嶼貯存場排放作業，並請加強自主管理。本案結案。		

議案	議 題	提案單位 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 及聯絡人
619	媒體報導蘭嶼貯存場場外測得鈷 60 及銻 137 事件後，台電公司承諾加強蘭嶼貯存場安全管理及臨時管制會議本局要求事項之辦理落實情形，請台電公司說明。	物管局 唐大維	台電公司 核後端處
說明	媒體報導前述事件後，加強蘭嶼貯存場安全管理的作為、100.12.01 臨時管制會議決議要求事項之辦理情形如何，請詳細說明。		
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台電公司落實資訊公開，另請將歷年環測結果彙整公布於網頁，以利民眾閱覽。 2. 請台電公司依檢討報告之承諾事項切實執行。 3. 本案結案。 		

議案	議 題	提案單位 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 及聯絡人
620	有關蘭嶼附近海域生態調查計畫，100 年的執行結果及 101 年預定執行情況，請台電公司說明。	物管局 唐大維	台電公司 核後端處
說明	由於媒體報導蘭嶼貯存場場外測得鈷 60 及銻 137 事件之數據係來自「蘭嶼附近海域生態調查計畫」，該計畫 100 年的執行結果如何、101 年預定執行的情況如何，請詳細說明。		
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計畫之相關資料除登載中山大學網頁外，亦應刊載於台電公司網頁，俾利民眾參閱。 2. 建議資訊公開透明，將 100 年的研究報告主動分送台東縣政府、蘭 		

嶼鄉公所。

議案	議 題	提案單位 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 及聯絡人
621	惠請協助物管局製作「放射性物料安全管理」宣導影片，協助安排前往核設施作業現場參訪與拍攝並請專家解說。	物管局 張明倉	台電公司 核研所 清華大學
說明	本項工作預計於 3 月展開預計至 9 月底完成，將視計畫的劇本需求由本局派員協同委託製作廠商進行參訪及拍攝作業；建議指派聯絡窗口，俾便進行協商執行細節。		
決議	感謝各單位配合。本案結案。		

三、臨時動議

議案	議 題	提案單位 及提案人	承辦單位 及聯絡人
622	請台電公司提供各項低放處置最新版技術性報告，俾充實本局低放處置管制資訊網頁相關內容。	物管局 鍾沛宇	台電公司 核後端處
說明	1. 為精進低放處置技術及確保處置安全，本局業已要求台電公司提供低放處置設施之概念設計、功能模擬評估、規劃階段專案品保計畫、關鍵核種篩選、放射源項量測及資料庫建立等五項技術性報告，並經過多次精進改版。 2. 請台電公司更新及妥善處理前述各項技術性報告之智慧財產權相關問題後，於 1 個月內提供本局各項最新版報告。		
決議	請台電公司考量將相關技術性報告送本局上網公開。本案結案。		

四、附帶事項

行政院原民會曹科長表示有關蘭嶼貯存場之資訊，台電公司應儘可能對外公開，至蘭嶼貯存場土地續租及最終處置場選址等，涉及原住民權益與相關法規問題，請台電公司注意辦理。